附件2



**第十届“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”**

**推荐表**

**姓 名 程雪阳**

**工作单位 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**

**推荐单位 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**

中国法学会

2022年12月印制

**填 表 说 明**

1. 表一为推荐单位填写或指导推荐候选人填写，表二为推荐候选人工作单位上级党委（党组）填写并盖章，表三为推荐候选人工作单位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填写并盖章，表四为推荐单位填写并盖章。

例如，推荐候选人为某大学法学院教授的，表二应由该大学党委填写并盖章，表三应由该大学纪委填写并盖章，表四应由该大学法学院填写并盖章。

二、推荐单位需填写推荐评选委员会投票情况、推荐意见（每人500字以内）。

三、请用计算机填写，可根据实际需要分栏，但勿随意变动格式及字体字号。

四、请各推荐单位于2023年3月20日之前，将[本表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](mailto:本表电子版发至邮箱qnfxj2016@126.com)。纸质版以A4纸打印一式四份，连同推荐评选情况报告、推荐候选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推荐候选人代表性学术专著1-2部（独著）、学术论文3-5篇（独著或第一作者）、重要荣誉证书或证明复印件各一式一份，寄至指定地址。

联 系 人：魏丽莎 于晓航 010-66123109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皂君庙4号中国法学会研究部1334室

邮 编：100081

电子邮箱：qnfxj2022@163.com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表一：推荐候选人情况** | | | | |
| **姓名** | 程雪阳 | **性别** | 男 |  |
| **出生日期** | 1984.12 | **民族** | 汉 |
| **政治面貌** | 中共党员 | **学历** | 博士研究生 |
| **技术职称** | 教授 | **行政职务** | 副院长、副主编 |
| **工作单位** | 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 | | |
| **通讯地址** | 苏州市十梓街1号 | | | |
| **重要学术成果**  **（包括专著和论文，只列书名和篇名即可。论文仅限于发表在核心期刊或全国性重要报纸上的。请注明署名方式、发表或出版时间、刊物或出版社、字数。代表性著作和论文请注明中国知网统计的被引用数。）**  在过去十年间，在土地制度改革和自然资源法治建设、宪法实施和司法制度改革等领域先后发表50余篇学术论文，出版专著2本，编著1本。重要学术成果包括：  **5篇代表性论文和1本代表性著作（均为独著）**   1. 《土地发展权与土地增值收益的分配》，《**法学研究**》2014年第5期，3.1万字，被引用299次。 2. 《中国宪法上国家所有的规范含义》，《**法学研究**》2015年第4期，2.9万字，被引用106次，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2015年第11期转载，《人大复印资料·法学文摘》2016年第2期转载，《人民法院报》2015年10月28日第05版摘编。 3. 《国有自然资源资产产权行使机制的完善》，《**法学研究**》2018年第6期，2.8万字，被引用50次。 4. 《合宪性视角下的成片开发征收及其标准认定》，《**法学研究**》2020年第5期，2.7万字，被引用27次。 5. 《中国地权制度的反思与变革》，上海三联出版社2018年版，40万字。该书以申请人撰写的《中国土地制度的反思与变革 ——基于公法的视角》博士论文为基础修改而成，该博士论文被引用65次。   **其他重要学术著作和学术论文（除特殊标注外，均为独著）**   1. 《地权的秘密：土地制度改革深度观察》，上海三联出版社2015年版，20万字。 2. 《中国土地法治与土地法研究》（编著）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20年版，35万字。 3. 《“异地异级调用检察官”制度的合宪性分析》，《环球法律评论》2022年第6期，2.3万字。 4. 《论行政诉讼中集体土地征收决定的识别与司法审查》，《法学家》2022年第3期，2万字。 5. 《体系解释视角下农村违法占地建房执法权限争议的解决》，《政治与法律》2022年第8期，1.8万字。 6. 《体系解释视角下宪法土地制度条款的规范结构》，《法制与社会发展》2021年第4期，2.0万字。 7. 《跨行政区划法院改革的合宪性制度通道》，《法律科学》2021年第4期，1.8万字。 8. 《农村女性土地权益保护制度迷宫的破解及其规则再造》，《清华法学》2019年第3期，1.9万字，《法制日报》2019年10月9日第10版摘编。 9. 《“城市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”的规范内涵》，《政治与法律》2017年第3期，1.8万字，《新华文摘》（网络版）2017年第15期全文转载，《人大复印资料•宪法学、行政法学》2017年第6期全文转载。 10. 《论“城市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”的宪法解释》，《法制与社会发展》2014年第1期，2.1万字，《人大复印资料•宪法学、行政法学》2014年第5期全文转载。 11. 《荷兰为何会拒绝违宪审查：基于历史的考察与反思》，《环球法律评论》2012年第5期，2.8万字。 12. 《论集体土地征收与入市增值收益分配的协调》，《中国土地科学》2020年第10期，1.1万字。 13. 《建党百年土地法治建设的历史逻辑和基本经验》（第一作者），《中国土地科学》2021年第12期，1.2万字。 14. 《中国现行土地管理制度的反思与重构》，《中国土地科学》2013年第7期，1.2万字，《国土资源政策法律复印报刊资料》2013年第5期转载。 15. 《从家国到人民共和国：“天下-中国”转型的历史逻辑》，《学术月刊》2022年5期，2.1万字，《人大复印资料·政治学》2022年第9期全文转载。 16. 《重建财产权：我国土地制度改革的基本经验与方向》，《学术月刊》2020年第4期，2.3万字，《人大复印资料·体制改革》2020年第8期全文转载。 17. 《“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”的理论争议与制度落实》，《中国法律评论》2021年第1期，1.3万字。 18. 《新<土地管理法>土地用途管制制度改革的得与失》，《中国法律评论》2019年第5期，1.8万字。 19. 《土地法治四十年：变革与反思》，《中国法律评论》2019年第1期，2.0万字。 20. 《墨西哥20世纪的土地改革及其对中国的启示》，《北京社会科学》2013年第5期，1.3万字，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2014年第2期转载。 21. 《宪法视角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续期问题》，《理论与改革》2016年第6期，1.5万字。 22. 《荷兰的空间规划、房地产管理与土地征收》，《行政法学研究》2012年第2期，1.8万字。 23. 《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背景下土地税制的完善》，《武汉大学学报（哲学社会科学版）》2022年第4期，1.5万字，《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》2022年第6期转载。 24. 《香港基本法第158条与司法审查次终性理念—基于基本法实施20周年的反思》，《武汉大学学报（哲学社会科学版）》2017年第6期，1.6万字。 | | | | |
| **获得奖项和表彰**  **（请注明获得时间及等级）**  **省部级以上奖励和表彰**   1. 2023年3月，《国有自然资源资产产权行使机制的完善》一文，获江苏省“第十七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”一等奖（**江苏省人民政府**颁发，省级）。 2. 2020年11月《中国地权制度的反思与变革》一书，获“江苏省第十六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”（**江苏省人民政府**颁发，省级）；2019年12月该成果还获得“第七届董必武青年成果奖”三等奖（**中国法学会**颁发，部级）。 3. 2016年10月，《中国宪法上国家所有的规范含义》一文，获“江苏省第十四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”（**江苏省人民政府**颁发，省级）。2018年7月该成果还获得第六届“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”提名奖（**中国法学会**颁发，部级）。 4. 2017年8月，《土地发展权与土地增值收益分配》一文，获第五届“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”三等奖（**中国法学会**颁发，部级）。 5. 2015年5月，《生态文明视角下的自然资源国家所有权》一文，获“生态环境法治保障”主题征文一等奖（**国家环境保护部与中国法学会**联合颁发，部级）。 6. 2018年12月，《关于深化土地管理制度全面深化改革的提案》，获民进中央年度参政议政成果二等奖（**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央委员会**颁发，部级）。 7. 2022年   **厅局级奖励和表彰**   1. 2022年1月，《关于地方立法存泛政策化倾向的观点》一文，获“江苏智库研究与决策咨询优秀成果奖一等奖” （江苏省社科联颁发，厅级），2022年该成果还获中国智库索引（CTTI）年度智库优秀成果特等奖（南京大学中国智库研究与评价中心颁发）。 2. 2021年11月，《关于完善成片开发土地征收标准的建议》，获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”奖优秀成果二等奖（江苏省社科联颁发，厅级）。 3. 2019年9月，《关于<土地管理法>（修正案草案）第二次征求意见稿）的完善建议》，获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奖”二等奖（江苏省社科联颁发，厅级）。 4. 2018年10月，《当前我国自然资源产权制度改革问题研究》一文，获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第十二届学术大会优秀论文一等奖（江苏省社科联颁发，厅级）。 5. 2018年8月，“苏州大学优秀党员”（中共苏州大学委员会颁发，厅级） 6. 2019年11月，“苏州大学教学先进个人”。（苏州大学颁发，厅级） 7. 2022年5月，“苏州大学五四青年奖·向上向善好青年”（中共苏州大学党委宣传部、党委教师工作部、团委等单位颁发，校级）。 | | | | |